

滕州市城乡水务局文件

滕水字〔2025〕7号

关于印发《滕州水务志》编纂工作实施方案的 通 知

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各镇街水利站：

为切实做好《滕州水务志》编纂各项工作，确保按时完成志书编纂任务，经研究，拟定编纂工作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按照各自工作任务和要求，认真抓好落实。

滕州市城乡水务局

2025年3月22日

《滕州水务志》编纂工作实施方案

为确保《滕州水务志》编纂工作顺利开展，结合滕州水务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为指导，坚持辩证唯物主义、历史唯物主义观点，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遵循志书编纂的原则和体例，做到“横不缺项、纵不断线”，全面、客观、系统梳理我市水务事业的发展历程和取得的成就，促进水务建设管理成果和水文化的传承延续，为推动全市水务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资政服务和历史借鉴。

二、时间断限

原《滕州市水利志》下限截至1997年，本次编纂《滕州水务志》下限截至2025年。通过压缩整合原水利志内容，与续编两志合一、贯通古今，形成一套连续、系统、完整的水务志，全面记录滕州水务事业的发展变化历程。

三、目标任务

2025年3月全面启动《滕州水务志》编纂工作，力争2025年7月完成资料汇总审核，2025年10月基本完成初稿编纂，2025年12月完成终审定稿。

四、组织领导

本次志书编纂成立《滕州水务志》编纂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和编纂组，组成人员名单附后。

五、任务分工

志书编纂工作涉及面广，工作量大，需要局机关各科室、局属各单位和各镇街水利站共同推进实施。按照科室单位分工负责、专人分条目撰稿、编纂组及编委会汇审定稿的方式，精心组织、加强协调、通力合作，确保圆满完成志书编纂任务。

（一）镇街水利站。负责提供本区域内具有影响力的水利大事、活动，规模水利建设，机构人员变化、现有人员数量、职称，文物古迹及其他能够编入志书的涉水事件文字、图片等资料。

（二）局科室单位。编纂大纲篇目及任务分工附后。

六、时间安排

（一）准备工作。组建工作机构、制定方案、拟定篇目大纲、动员部署（2025年3月）；

（二）搜集资料。下达承编任务清单，收集文图资料、按照责任分工，分头编写撰稿报编纂工作组。搜集资料要自1998~2025年逐年查证收集、整理编写，并选配相应图片（包括1998年前的老照片），确保时间不断线，资料连续完整（2025年4~5月）；

（三）汇总审核。对收集提供的所有撰稿资料，由局主要

领导组织编委会进行汇总分类审核，对存在时间断线或资料缺失的，由供稿单位重新搜集上报（2025年6~7月）；

（四）编纂初稿。编纂组成员分头进行志稿编写，汇编形成初稿，同步整理制作图表（2025年8~10月）；

（五）征求意见。完成初稿后，广泛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完善（2025年11月）；

（六）终审定稿。终审通过后，根据终审意见进行修改定稿（2025年12月）。

七、工作要求

（一）提高认识。各单位、科室要切实提高思想认识，增强做好志书编纂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把志书编纂纳入重要议事日程，主要负责人要亲自抓，抽调得力人员组织编写，并明确一名联络员负责与编纂组对接工作。

（二）强化责任。志书编纂内容涉及各个单位、各个方面，局机关各科室单位要按照责任分工负责做好业务范围内的图文资料收集、整理及内容编写工作，各镇街水利站也要负责做好本区域内水利事业改革发展相关资料的收集提供。提供的资料、编写的内容做到真实、准确、全面、完整。所有上报材料均需各科室单位主要负责人、分管领导审定。

（三）注重质量。始终坚持质量第一的观念，正确处理质量与进度的关系，坚持存真求实、严字当头，严把政治关、史

实关、体例关、文字关，致力于打造经得起历史检验、具有鲜明时代特征和滕州水务特色的志书。

（四）密切协作。滕州水务志编纂是一项涉及范围广、难度大、时间紧的重要工作，各科室单位一定要密切配合、协同作战，严格按照实施方案的部署安排、时间节点，全力做好相关工作，确保志书编纂按时保质高效完成。

附件：1、滕州水务志编纂委员会

2、滕州水务志编纂大纲及任务分工